

内蒙古圣氏化学股份有限公司年产 1000 吨 APD 扩建项目一期 200 吨/年氨基甘油生产线竣工验收监测报告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18 年 10 月 29 日内蒙古圣氏化学股份有限公司依据《内蒙古圣氏化学股份有限公司年产 1000 吨 APD 扩建项目一期 200 吨/年氨基甘油生产线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书》并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项目环境影响报告和审批部门审批决定等要求组织本项目竣工验收。验收组成员踏勘了现场，听取了建设单位对项目进展情况、监测单位对监测报告的详细介绍，经认真讨论，提出验收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内蒙古圣氏化学股份有限公司年产 1000 吨 APD 扩建项目一期 200 吨/年氨基甘油生产线项目（以下简称：建设项目）位于内蒙古自治区阿拉善左旗经济开发区。

建设项目产品为氨基甘油，设计生产能力为 200t/a。

本项目主体工程为 200t/aAPD（氨基甘油）生产车间，由环氧氯丙烷开环水解工段、脱水工段、氨解反应工段、脱水工段、结晶（中和反应）工段、精馏工段共 6 个工段组成。生产车间新增设备主要有水解釜一台、氨解釜两台、脱水釜两台、一级吸收塔一台、二级吸收塔一台、一套 UV 光解组合式装置。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过程

阿拉善盟环境保护局阿拉善经济开发区环境保护分局 2018 年 7 月 10 日以阿开环发（2017）7 号对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进行了批复。

工程于 2017 年 8 月开工建设，2018 年 5 月竣工。



（三）投资情况

本项目设计总投资是 1000t/a 氨基甘油，实际投资是一期 200t/a 氨基甘油。设计总投资为 1938.45 万元人民币，环保总投资为 50 万元，占总投资 2.58%。实际投资 163.93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37.95 万，占总投资的 23.15%。

二、验收范围

内蒙古圣氏化学股份有限公司年产 1000 吨 APD 扩建项目一期 200 吨/年氨基甘油生产线项目及配套辅助设施。

三、工程变动情况

尾气吸收处增加一级吸收塔一台、二级吸收塔各一台、脱水釜一台、UV 光解组合式装置一套。

尾气排放技改为水解工段、氨解工段、精馏工段所产生的废气全部由管道汇集到活性炭吸附装置+UV 光解组合式装置处理完经 15m 排气筒排放。

根据《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 号）中第二章第八条规定，上述变更均不属于重大变动。

四、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一）废水

本项目生产废水全部回用，不外排。本项目职工办公、生活均依托一期工程，生活污水、真空泵排水排入厂区污水处理站处理完满足开发区污水处理厂进水标准后排入开发区污水处理厂。

（二）废气

本项目在水解工段（环氧氯丙烷、氯化氢）、氨解工段（氨气）、脱水工段、精馏（氨基醇）工段产生的废气通入釜出口安装的冷凝器，避免有机物的损失或减少废气的排放量。大部分有机气体先经过生产装置冷凝后，冷凝后再通过三级吸收塔、活性炭吸附装置吸收处理，



处理效率 90%，风机配套风量 5000m³/h，尾气通过 UV 光解组合式装置处理后经 15m 排气筒排放。

（三）噪声

采取降噪措施后，厂界噪声达标。

（四）固体废物

本项目固体废物主要包括釜残、废气包装材料和生活垃圾。

1. 生活垃圾

生活垃圾产生量约 4.5t/a，送垃圾填埋场处理。

2. 工业固废

釜残产生量约 14.86t/a，属于危险废物，全部用原料桶收集，暂存于半成品库，由于目前产生的釜残均有在提纯回用价值，待再提纯过后进行处置。

3. 废气包装材料包括料桶、包装袋等，产生量约 0.4t/a，属于危险废物，暂存于圣氏三友医药产业园一期工程已建封闭危废暂存间。

4. 圣氏三友医药产业园一期工程危废暂存库 60m²，一期工程危废暂存已占用约 30m²，二期工程约占用 20m²，剩余 10m² 危废暂存库可满足本项目危废暂存需求。产业园一期工程危废暂存库已按照 GB18597-2001《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中的要求进行管理并与有资质单位签订处置协议。

5. 本项目编制环境事故应急预案并在当地环保部门备案。

五、污染物达标排放情况

（一）废水

生活污水：污水处理站排放口水样分析项目全部符合《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 中三级标准及开发区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

（二）废气

（1）有组织排放



环氧氯丙烷未检出、氯化氢最大排放浓度为 $0.50\text{mg}/\text{m}^3$ ，最大排放速率为 $0.0002\text{Kg}/\text{h}$ ，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中二级标准限值；处理效率为 50%-80%。因水解工段盐酸用量极少，原废气中含微量氯化氢，导致处理效率低。

氨气最大排放浓度为 $1.39\text{mg}/\text{m}^3$ ，最大排放速率为 $0.0006\text{Kg}/\text{h}$ ；符合《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 表 2 中标准限值；处理效率为 98.7%-99.4%。

（2）无组织排放监测

厂界：环氧氯丙烷检测结果为未检出、氨最大值 $0.13\text{mg}/\text{m}^3$ 、氯化氢最大值 $0.11\text{mg}/\text{m}^3$ 均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表 2 中标准限值；氨气最大值 $1.5\text{mg}/\text{m}^3$ 符合《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 表 2 中标准限值的限值要求。

罐区厂界：环氧氯丙烷检测结果为未检出。

（三）噪声

厂界噪声共监测 4 个点位，昼间、夜间最大值分别为 $62.4\text{dB}(\text{A})$ 、 $54.8\text{dB}(\text{A})$ 监测结果均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3 类功能区昼间： $65\text{dB}(\text{A})$ 、夜间： $55\text{dB}(\text{A})$ 的要求。

六、验收结论及建议

（一）验收结论

建设项目执行了环境影响评价及“三同时”制度，各项环保对策措施基本按照环评及批复文件得到落实，验收监测结果显示各污染物达标排放。废水、废气及噪声治理措施满足环保竣工验收条件。规范初次蒸馏残液厂内暂存方案。

（三）存在问题及整改建议

1. 初次蒸馏残液厂内暂存需满足危废固废管理要求；规范危



废厂内暂存方案，并完善各类固废台账管理。

2. 完善项目突发环境事件的应急预案、工程措施和应急救援物资等，并报主管部门备案。规范罐区围堰建设。

3. 建设单位过了冬季后把原有的半成品库重新开工按危废库要求建设；按照 GB18597-2001《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中的要求进行管理。

4. 补充完善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

验收组成员：

张宗宁

荀彦平

张宗炎

石昆

杜成刚

2018年10月29日

